

化学化工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 工作细则

根据《黄冈师范学院 2023 年教育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，为做好研究生招生复试、调剂、录取工作，确保安全、公平、科学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特制定化学化工学院教育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、调剂、录取工作细则。

一、组织管理

1.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。在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组织和指导下工作。组长由学院党委书记、院长担任，成员由分管研究生工作学院领导、党委纪检委员、研究生导师、命题组牵头人等组成。负责制定本学院《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》并组织实施；审核本学院拟参加复试名单、拟录取名单。

2. 学院选聘命题人员、复试评委及其他工作人员，具体负责试题命制（含保密）、笔试、面试、复试总成绩评定等。复试前由学院采用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复试小组评委。复试小组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开展复试工作。

3. 学院将按照校园公共区域日常卫生管理制度和消毒制度，保持复试场所换气和清洁消毒，并摆放公用消毒用品供考生自行使用。

二、复试

（一）进入复试名单考生要求

一志愿：凡第一志愿报考我院学科教学（化学）领域，初试成绩达到**报考学科门类一区分数线**，即可进入复试。具体复试资格考生名单以研究生处网站公布的复试名单为准。对未能按要求参加复试的考生将取消其复试资格。

调剂考生：1. 初试成绩达到教育部统一规定的一区复试分数线；

2. 本科为化学类专业，报考相同或相近专业（或本科为化学相关专业，报考相同专业）。3. 对申请同一招生单位同一专业、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，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确定进入复试考生名单，不简单以考生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作为遴选依据。4. 学院严格执行国家政策，不得按单位、行业、地域、学校层次类别等限定生源范围，不设置其他歧视性条件。

符合条件的考生，可在4月6日0点—12点登录教育部“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”填报调剂申请。学院将在学校调剂原则的基础上，按公平、公正、择优录取的原则确定复试资格考生名单。

(二) 复试流程

1. 缴费

2023年我校收取复试费用为100元/生。考生接到复试通知后，须在4月7日下午5点前完成缴费，未完成缴费的考生不能参加复试；已缴费但未参加复试的考生，复试费不予退还。

2. 资格审核

4月9日上午，考生带相关材料到学院连廊501室（南校区）进行资格审核，复试时须携带以下材料进行资格审核：

(1) 密封完好的《黄冈师范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政治表现情况审查表》

(2) 本人身份证、准考证、学历证书、学位证书原件（普通应届生携学生证或学籍证明，自考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持省自考办毕业证明，网络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持学校毕业证明）及复印件以及权威机构出具的学历、学位认证报告；应届本科毕业生，资格审查时出示学生证或学籍证明；

(3) 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（加盖档案单

位公章)；

(4) 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考生还须提供本人《入伍批准书》和《退出现役证》扫描件；

(5) 同等学力考生还需提供大专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和 6 门及以上本专业课程成绩证明，

注意：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；对弄虚作假者，一经查实，按有关规定取消复试或录取资格；考生不按时参加复试的，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。

3. 思想品德考核

通过面对面交谈，查看政审表等形式全面考核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等方面。

4. 心理健康测试

4 月 9 日上午，考生在学院连廊 501 室完成资格审核后，完成心理健康测试。

5. 复试方式、时间及地点

笔试：4 月 9 日下午 2:00-4:00，南校区逸夫楼附楼 C01

面试：4 月 10 日上午 7:30，在南校区化学楼 407 室集中，

面试地点：化学楼 406；面试准备室：化学楼 405；面试候场室：化学楼 407

(二) 复试内容

笔试科目：化学学科综合；

面试内容：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

面试流程：

① 考生抽签确定面试顺序；

② 考生抽取专业知识、专业技能（讲课）测试题各一个，准备

时间为 20 分钟；

③ 综合素质测试：自我介绍+专业知识测试题（题 1）+评委提问（含英语听说能力提问，10 分钟内）

④ 讲课（讲课 10 分钟内，黑板板书）；

三、体检

时间：4 月 9 日上午 9:00-10:00

内容：考生到南校区育德楼 1 楼同济黄州区医院缴费、体检。（体检费 60 元/人。费用自理）

四、录取

1. 根据考生总成绩（**总成绩=初试标准分*50%+复试成绩*50%**），并结合考生思想政治表现、业务素质等因素，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
(1) 初试标准分=初试原始分/初试满分*100;

(2) 复试成绩=笔试成绩*30%+面试成绩*70%;

2. 一志愿和调剂考生采取“同步复试，分开排名”的方式进行录取，一志愿考生录取后的计划余额用于录取调剂考生。

3.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：

(1) 思想品德考核（政审）、体检、心理健康测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；

(2) 复试过程中如有不诚信行为者，一经查实不予录取；

(3) 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。成绩合格线由学院自行划定，但复试成绩不得低于 60 分。

五、信息公开

学科教学（化学）办公电话：0713-8833611。

研究生招生办公室：0713-8835189

校纪委、监察专员办公室：0713—8621623

六、注意事项

1. 参加复试的考生，请根据学院发布的复试信息，合理选择出行方式，做好行程规划，提前做好复试期间的行程与食宿安排，如遇突发情况，请第一时间与学院联系。

2. 考生参加现场复试期间，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及准考证进入校园，随行人员及车辆不得进校。

3. 我校研究生复试收取费用为 100 元/生，通过扫码方式缴费（具体扫码方式将在复试考生指南中公布），如有冒充学校工作人员或研究生导师让考生缴费，请大家一定不要相信。

4. 请广大考生做好个人健康监测，如出现发热、咳嗽、呕吐、腹泻等症状，或已确诊新冠病毒感染、肺结核、流感等传染性疾病，请提前向学院报备。

黄冈师范学院化学化工学院

2023 年 3 月 30 日